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書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33437834

聯絡人：高瑞蓮

電 話：(02)77367823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2月6日

發文字號：臺教學(三)字第10200202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內政部來文及徵選簡章(ATTCH5 0020292A00_ATTCH5.pdf)

主旨：內政部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博碩士論文徵選（來文及徵選實施計畫如附件），請周知並鼓勵博碩生踴躍投稿，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102年1月31日台內防字第1020096397號函辦理。
- 二、旨揭計畫徵文對象為就讀於本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並於101學年度通過論文學位口試之博碩班研究生（限中華民國國籍），投稿時間為即日起至民國102年8月20日止。
- 三、該實施計畫及相關表單電子檔，請逕於該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網站（<http://dspc.moi.gov.tw/>）最新消息專區下載。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內政部、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國立中興大學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承辦人：吳冠穎

電話：89127331#133

電子郵件：moi5970@moi.gov.tw

傳真：89127391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01月31日

發文字號：台內防字第10200963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20096397-Attach1.pdf，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內政部102年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博碩士論文徵選實施計畫」1份，惠請周知國內已立案大學或獨立學院鼓勵博碩士生踴躍投稿，請 查照。

說明：

- 一、為提升我國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工作成效，本部自99年度始辦理全國各大專院校博碩士論文徵選活動，期藉以鼓勵學術專業人才投入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議題之研究，共思防治策略之精進作為，進而促成專業人才培育工作，特訂定本計畫。
- 二、本計畫徵文對象為就讀於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並於101學年度通過論文學位口試之博碩士班研究生（限中華民國國籍），受理投稿時間為即日起至民國102年8月20日止。
- 三、本計畫簡章及相關表單電子檔業同步公告於本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最新消息專區（<http://dspc.moi.gov.tw/>），惠請周知國內已立案大學或獨立學院鼓勵博碩士生踴躍投稿。

正本：教育部

副本：本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10240A/31
15:46:36



內政部 102 年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

博碩士論文徵選實施計畫

- 一、 內政部（以下簡稱本部）為提升我國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工作成效，本部自99年度始辦理全國各大專院校博碩士論文徵選活動，期藉以鼓勵學術專業人才投入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議題之研究，共思防治策略之精進作為，進而促成專業人才培育工作，特訂定本計畫。
- 二、 辦理單位：內政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 三、 徵選範圍：
凡與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議題相關之博、碩學位論文，包括政策法令、防治網絡（社政、警政、司法、教育、醫療、心理等）各層面實務工作探討、被害及加害人口群等相關議題。
- 四、 參選資格：
 - （一）就讀於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並於101學年度通過論文學位口試之博碩士班研究生（限中華民國國籍）。
 - （二）論文主題符合本計畫徵選範圍者。
- 五、 獎助名額與金額：
 - （一）博士論文：1名，每名新臺幣5萬元（含稅）。
 - （二）碩士論文：5名，每名新臺幣3萬元（含稅）。
 - （三）如參選論文經評核未達徵選水準時，本部得減少獎項名額或從缺。
- 六、 徵選須知：
 - （一）受理投稿時間為即日起至民國102年8月20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參選者請填具申請表（如附件一），於102年8月20日前併同論文全文（一式9份）逕寄本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收（通訊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00號12樓），並於信封註明參加「內政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博碩士論文徵選活動」。
 - （三）論文本文一律以中文撰寫，引用文獻、圖版、表格等凡涉及第三者版權部份，由參選者自行負責，主辦單位不負涉及智慧財產權等法律責任。
- 七、 審查方式：
 - （一）由本部進行研究計畫獎助資格初審，再邀集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委員會進行論文內容實質審查評定獎助名單（評分項目及配分詳附件二）。
 - （二）審查結果於102年10月18日前公告於本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網站（<http://dspc.moi.gov.tw>），並同步以書面通知獲獎人；未獲獎者所送資料恕不退還。

內政部 102 年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博碩士論文徵選實施計畫及申請表件

八、 獲獎須知：

- (一) 獲獎人須將得獎論文改寫為1萬至1萬5,000字左右的文章，內容應著重於闡述研究結論對我國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工作貢獻度，以供本部後續籌製論文合輯編印事宜。
- (二) 獲獎人須提供3,000字以內論文簡報，並簽署「獲選作品切結書」及「著作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三、四），後續配合本部辦理之論文發表會期程，親自與會並義務進行得獎論文發表（發表會時間預定為102年11月辦理）。

九、 其他：

- (一)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補充。
- (二) 本計畫及相關附件電子檔請逕至本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網站 (<http://dspc.moi.gov.tw>) 下載，倘有相關疑問請於上班時間洽詢本會業務承辦人（聯絡人：吳冠穎；聯絡電話：02-89127331#133）。

附件一

申請表

(請依所需自行延伸欄位)



內政部 102 年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博碩士論文徵選實施計畫及申請表件

附件二 「內政部102年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博碩士論文徵選實施計畫」審查評分表

審查委員編號：

審 查 項 目 及 配 分		參選論文									
		編號：1 主題：	編號：2 主題：	編號：3 主題：	編號：4 主題：	編號：5 主題：	編號：6 主題：	編號：7 主題：	編號：8 主題：	編號：9 主題：	編號：10 主題：
一、計畫完整性 (30%)	論文主題之適切性 (10 分)										
	相關文獻探討是否完整 (10 分)										
	研究計畫撰寫是否完整 (10 分)										
二、研究方法 (30%)	研究樣本／對象之選擇是否適當 (10 分)										
	資料蒐集方法是否適當 (10 分)										
	資料分析方法是否適當 (10 分)										
三、研究結論 (40%)	研究結論對我國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工作貢獻度 (20 分)										
	研究結論與計畫的關聯性 (20 分)										
	總分 (100 分)										
序位積分 (第一名 1 分，第二名 2 分，第三名 3 分，第 4 名 4 分，餘此類推。)											
查委員簽名：											



內政部 102 年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博碩士論文徵選實施計畫及申請表件

附件三

獲選作品切結書

著作人擔保本著作細著作人之原創性著作，並保證本作品未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作品若涉及違法，著作人自行負責。

著作人願配合內政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辦理之研討會期程，親自與會並義務進行得獎論文發表。

立書人：_____ 簽章：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電話：_____

電子信箱：_____

通訊地址（含郵遞區號）：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內政部 102 年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博碩士論文徵選實施計畫及申請表件

附件四**著作授權同意書**

茲同意將本人日前發表於《內政部 102 年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博碩士論文徵選實施計畫》之論文(以下稱「授權論文」)，無償授權內政部進行紙本及電子論文合輯之編輯、重製、翻譯、公開傳輸、收錄於資料庫等，提供使用者閱覽、下載與列印等，並授權內政部以紙本出版品方式發行，以利學術研究之促進。

本人保證授權論文為本人所自行創作，有權為本授權同意書之前開授權，並保證上列論文並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

若授權論文中全部或部分由多數作者共同撰寫，被授權之各單位將於各該論文之作者全數簽署授權同意書後，始依本授權同意書利用各該論文。本授權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作者簽署後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授 權 人：(簽名)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含郵遞區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